

公害糾紛法律諮詢服務執行計畫

一、計畫說明：為提供公害糾紛案件之法律諮詢服務，協助爭取權益及解決公害糾紛問題。

二、計畫執行方法：駐點諮詢服務及非駐點諮詢服務。

三、駐點諮詢服務：初步規劃自 101 年 4 月至 10 月規劃於桃園縣、台中市、雲林縣、台南市及高雄市等 5 縣市環保局，定期指派律師駐點提供公害糾紛法律諮詢服務，頻率為一週一次，駐點諮詢服務流程可分為：

(一)事先申請案件：

1、駐點諮詢案件之地方環保局承辦人員於受理民眾申請後或代民眾提出申請，應先填具「公害糾紛法律諮詢申請表」(如附表 1)，並立案備查。

2、環保局承辦人員應就申請案件協助進行確認，並將確認結果通知申請人。另與諮詢律師聯繫，將「行政院環保署公害糾紛法律諮詢申請表」傳真諮詢律師及委辦單位(文化大學)。

3、定期駐點時間由諮詢律師與地方環保局協調，律師到場提供法律諮詢時間每次為 3 小時。

(二)當日諮詢案件：申請民眾於律師諮詢當日提出諮詢申請者，由環保局承辦人員協助申請人填具「行政院環保署公害糾紛法律諮詢報告表」(如附表 2)，並由承辦人員立案備查。

(三)環保署業務單位若有需提供民眾公害糾紛相關法律諮詢案件，可就近聯絡駐點縣市環保局協助安排諮詢服務。

四、非駐點諮詢服務：

(一)非駐點諮詢之地方環保局承辦人員，於受理民眾申請後或

代民眾提出申請，請先填具「行政院環保署公害糾紛法律諮詢申請表」(如附表 1)，並立案備查。

(二)環保局承辦人員應先就申請案件進行確認後，將申請案傳真委辦單位。

(三)委辦單位應通知地方環保局諮詢律師聯繫方式，由環保局承辦人員與諮詢律師聯繫，並將「行政院環保署公害糾紛法律諮詢申請表」傳真予諮詢律師。

(四)非駐點諮詢案件之地方環保局承辦人員，應先與諮詢律師協調諮詢時間。經確認後，承辦人員應告知該申請人。諮詢律師應於協調時間內，原則上到環保局(亦可至適當場所)提供法律諮詢服務。

(五)於非駐點縣市，本署業務單位若有需提供民眾公害糾紛相關法律諮詢案件，請先填具「行政院環保署公害糾紛法律諮詢申請表」(如附表 1)並確認後，將申請案傳真委辦單位並聯繫安排諮詢地點與時間。

五、諮詢律師如認為申請案件有現場履勘必要者，應填具「行政院環保署公害糾紛法律諮詢現場履勘申請表」(如附表 3)，並經環保單位確認後，傳真至委辦單位。經計畫主持人同意後，由環保單位人員會同辦理。

六、申請人、諮詢律師與地方環保局承辦人員於實施現場履勘後，應填具「公害糾紛法律諮詢現場履勘報告表」(如附表 4)，並經地方環保單位確認後，傳真至委辦單位。

七、注意事項：

(一)地方環保局應協助律師執行駐點與非駐點諮詢執行流程內相關事宜。

(二)律師執行諮詢服務時，地方環保局應提供諮詢地點與所需

設備（包括桌椅、電腦、電話、傳真機、茶水及其他硬體設施等）。

(三)地方環保局應協助引導律師前往諮詢地點，並協助引導申請人至諮詢地點進行諮詢。

(四)律師提供法律意見諮詢時，環保局應指派承辦人員協助律師並適時提供意見。

(五)諮詢律師於提供諮詢服務時，應基於中立及協助當事人立場，依據現行法令內容及實務見解提供諮詢意見。如案件已進入調處、裁決或訴訟程序者，請諮詢律師僅針對通案性之處理原則、法令依據提供諮詢意見。

(六)當次諮詢結束後，請承辦人員協助諮詢律師填具「行政院環保署公害糾紛法律諮詢報告表」（如附表 2），並由承辦人員傳真至研究團隊。

附表 1

案件編號：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害糾紛法律諮詢申請表

申請人姓名		出生日期		性別	☐ 男 ☐ 女
身分證字號					
職業		教育程度	☐ 無 ☐ 國小 ☐ 國中 ☐ 高中 ☐ 大專、大學 ☐ 研究所以上		
聯絡電話		手機			
住所地址					
代理人		聯絡電話		與申請人關係	
案件地點					
案件問題 主要內容					
如何得知 本訊息？	☐ 告知： ☐ 宣傳：				
確認結果： ☐ 受理 ☐ 不受理（非屬環境公害糾紛處理事宜 其它原因：					
確認簽章(環保單位人員)：					
諮詢律師：					

傳真：02-25083107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害糾紛法律諮詢報告表

申請人姓名		出生日期		性別	☐ 男 ☐ 女
身分證字號			職 業		
聯絡電話			手 機		
住所地址					
如何得知 本訊息	☐ 告知： ☐ 宣傳：		教育程度	☐ 無 ☐ 國小 ☐ 國中 ☐ 高中 ☐ 大專、大學 ☐ 研究所以上	

案件概述（請承辦同仁協同諮詢律師填寫）

一、案件（污染）類型：
二、案件內容及主要問題：
三、公害糾紛來源：

四、法律諮詢要項：

五、特別提醒申請人之注意事項：

☐法定不變期間或開庭時間：_____ ☐時效消滅日期：_____

☐其他：_____

六、諮詢律師建議：

本案已由諮詢律師提供法律意見，本人已了解且知悉後續處理方式。

申請人簽名：_____

諮詢律師簽名：_____

環保局人員簽名：_____

附表 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害糾紛法律諮詢現場履勘申請表

(本表由諮詢律師填寫)

諮詢律師簽章：_____

一、案件（污染）類型：

二、案件內容概述：

三、法律諮詢要項：

四、申請現場履勘原因：

五、確認單位(環保單位)簽章：

承辦人員：

主管：

六、計畫主持人意見：

☐同意

☐不同意

附表 4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害糾紛法律諮詢現場履勘報告表

(本表由諮詢律師填寫)

諮詢律師簽章：

一、 申請履勘原因 (概述)：

二、 實施現場履勘要項：

三、 對申請人建議事項：

四、 確認單位(環保單位)簽章：

承辦人員：

主管：